

# 浙江大学房地产管理处

## 工作简报

2014年第2期（总第7期）

房地产管理处综合办公室编

2014年5月30日

---

### 本期导读

#### 住房工作

- ◇ 港湾家园高层次人才预留房源第十三批选房顺利进行
- ◇ 加强现场管理，提高资源有效使用——教师公寓转租清查清理侧记
- ◇ 2014年住房补贴申报工作启动
- ◇ 住房办证工作进展情况（启真名苑、景坛二期39-40幢、华家池校区腾空房）
- ◇ 房改常见问题解答
- ◇ 2014年教师公寓改造进度汇总表

#### 公用房工作

- ◇ 落实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措施，完善公用房管理相关制度
- ◇ 落实公用房资源有偿使用收费调节机制，提高公用房资源利用效率
- ◇ 做好公用房调整工作，优化公用房资源空间布局

#### 行政设备工作

- ◇ 紫金港部分大楼公共区域家具调整工作顺利完成

#### 历保工作

- ◇ “保护学校文化遗产，守望求是精神家园”——“浙江大学历史文物建筑图片展”开幕
- ◇ 百年老楼，岁月回眸——走进之江校区之“上红房、下红房”

## ➤ 住房工作

### 港湾家园高层次人才预留房源第十三批选房顺利进行

2014年5月16日上午,我校港湾家园高层次人才预留房源第十三批选房在紫金港校区校友活动中心西溪厅顺利进行。

港湾家园高层次人才预留房是我校为深入推进“人才强校”战略,大力引进高层次人才,加快建设世界一流大学步伐而在港湾家园专用房中专门预留的住房。从2009年开始,这批住房陆续分配给经学校人才工作领导小组讨论通过、学院(系)确认的拟安置住房的高层次引进人才,为其在我校安居乐业提供保障条件,也使学校住房资源发挥更大效益。迄今为止,已有百余位高层次人才通过这一住房安置绿色通道入住新房。

本次共有31位高层次人才参加选房,也是历次以来人数最多的一次选房。选房前一周,房地产处安排港湾家园物业公司将本次可选房源开放,供各位老师及其家人实地查看、挑选新房,同时也将可选房源的CAD户型图发送给各位老师,以供进一步参考。在充分了解房源的基础上,他们满怀即将入住毗邻校园宽敞新居的期待,或带着父母,或领着妻儿,在选房现场认真挑选了自己心仪的住房。之后,房地产处工作人员还就选房后续事宜和所需要递交的购房审批材料向各位老师进行了详细的讲解,并就部分老师的具体问题进行逐一回答。

刚刚成为浙大人的骄傲之情,即将入住幸福港湾的满心喜悦,一直洋溢在选房现场,选房在快乐而温馨的氛围中顺利结束。



## 加强现场管理，提高资源有效使用

### ——教师公寓转租清查清理侧记

为进一步规范教师公寓的使用，保障公寓住户的权益，提高教师公寓资源的有效利用，2013年12月11日，房地产处发布了《关于对教师公寓转租情况进行清查和清理的通知》，启动对学校各区块教师公寓转租情况的专项清查清理。

2013年12月至2014年2月期间，由房地产处和教师公寓服务中心工作人员进行上门查房，对居住人进行身份核对（居住人工作证、校园卡或身份证均可），经当场核对如非本人或已在教师公寓服务中心备案的同住家属（限配偶及双方直系亲属，凭结婚证或户口本备案），即计算一次“非本人居住”；居住人如不配合查房，即视为“非本人居住”。随机查房三次均为“非本人居住”，则视为转租。

在清查过程中，大部分住户还是比较理解和配合学校此项工作，认为这是非常好的一件事情，能够保证真正需要居住教师公寓者的权益，净化居住环境。当然，在查到转租转借情况的公寓，现场工作人员也遭遇了各种不配合和刁难，例如房内有人，却拒绝开门；不理睬检查人员，不肯出示相关证件、证明；提供虚假信息；有的居住人打游击战术，发现本楼开始检查就暂时离开房间；更恶劣的居住人甚至对查房人员谩骂、质疑。面对这样的遭遇，现场检查人员顶住压力，通过各种不同的方法和渠道，加班加点地做好清查工作，例如利用中午、晚上等休息时间，经常晚上守候到22点以后；通过维修工作核实居住人信息；通过其他住户了解、收集信息；通过门禁系统使用情况核查进出情况；通过各类渠道接受举报信息；通过短信平台发送各类告知信息等等。

在核实信息以后，我处对转租户进行告知和劝导退房工作，期间这些租户通过各种渠道和方法，提出各种理由进行交涉，包括亲朋好友暂时居住、出国请人帮助看房、和其他人换着居住等等，以避免自己被清房。在学校纪委办、各公寓住户所在部门领导的大力支持下，通过宣传教育、解释沟通、进一步核实确认，使清房工作达到了预期的效果。

截止2014年4月4日，此次清查清理工作告一段落。在对2000余户教师公寓进行了清查后，获得的统计数据情况如下：相关通知发布后自行退房25户；查实转租情形的有114户，陆续退房的有108户，其余6户因未在规定时间内退房则进行了网上公示。截止目前，被公示的6户中有5户已退房。另外，于4月25日房地产处又查实3户转租者，现已发送退房通知，进入清房程序。

为严肃纪律，对于凡被查实为转租，在上网公示前自觉退房的公寓承租户，可以在退房六个月后再次进行申请，经审核如仍符合教师公寓租赁资格可重新预订公寓；对于在上网公示后才办理退房的承租户，则取消其教师公寓的租赁资格。今后，房地产处将把教师公寓转租清查清理工作作为一项日常工作，每月进行排查梳理，随时欢迎广大教职工的监督举报。

## 2014 年住房补贴申报工作启动

自 2004 年按“轮候原则”以来，学校逐步启动了离休、去世、退休和在职人员的住房补贴申报工作，截止目前，我校已完成约 12000 余人住房补贴审批发放工作，累计审批发放金额近 5.08 亿元。现每年进行一次职称、职务晋升人员（不含职员职级变动人员）和漏报人员的住房补贴申报工作，房地产处于 4 月 30 日启动了 2014 年住房补贴申报工作，该项工作得到了广大教职工的热切关注，申报通知累计点击量达 3000 余人次。

住房补贴需经学校初审公示、省直房改办审批、省财政厅审批后发放到个人在省直住房基金管理中心的个人账户。对符合支取条件的，经省直住房基金中心办理支取审批后以浦发银行的存单形式发放到个人。房地产处将及时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公示并报省直房改办审批，力争下学期发放到个人。

## 住房办证工作进展情况

**启真名苑：**启真名苑是“580 工程”中办证情况最为复杂的新建住宅区，共有住宅 672 套，住户分为三种类型：一类为杭大新村搬迁安置住户，一类为筒子楼住户，一类为按照专用房政策购买或换购的住户，对应的住房政策也大不相同。

对杭大新村搬迁安置住户，房地产处于 2013 年 12 月 19 日启动住户办证的前期房款结算和协议签订工作，杭大新村安置户共有 393 户，其中：348 户安置到启真名苑，41 户安置到文三新村，4 户安置到其他零星房源。杭大新村于 2003 年开始动迁，动迁至今时间跨度非常长，住户情况变化较大，如家庭婚姻状况、住房情况、职务职称等变化较多，为做好该项工作，房地产处对 393 户安置户重新进行摸底调查：对家庭婚姻发生变化的，逐一通知住户做好房屋析产公证；与人事处核对涉及我校人员的职务职称晋升情况。针对各类特殊情况和遗留问题，先后召开 3 次专题讨论会，明确解决方案。在上述工作的基础上，顺利完成了 393 户资金结算单编制及协

议抄写工作，共归集售房款 5858.01 万元。2014 年 1 月 7 日—16 日在启真名苑现场提供资金结算及签订拆迁安置协议的一条龙服务。对因身体等原因无法到现场办理的住户，房地产处工作人员开展了上门（或医院）服务。截止到目前，已有 357 户完成房款缴交和协议签订工作。另有 38 户住户，因暂时无法完成析产公证而无法办理，房地产处也积极与他们联系并提供相应的帮助。

对按专用房政策购买、换购的住户和筒子楼住户，房地产处于 2013 年 12 月 9 日启动住户的住房价格申报工作，共有 318 户递交了购房申报材料。对首批已通过省直房改办审批的 210 户专用房住户，房地产处于 4 月 16 日-18 日安排住户办理房款缴交确认和购房协议签订手续，共归集售房款 4052.65 万元。现省直房改办仍在审批中，房地产处将根据审批进展，在本学期另行安排办理其余住户的房款缴交确认和购房协议签订手续。

除房款结算外，经过前期和省市相关部门的沟通，在房地产处房产办、房改办、西溪校区办、地产办、综合办同志们的齐心协力下，启真名苑办证工作克服了前期一系列的困难，正稳步推进中：672 户的购房性质已于 2014 年 4 月 10 日经省直经济适用房建设联席会议确认；2014 年 4 月 29 日杭州市房屋征管办主动上门服务，完成了约 400 户拆迁安置核查的材料核对等基础性工作；土地复核工作也在办理之中，计划月底完成。按照既定计划，争取在今年 8 月完成启真名苑预售证办理，启真名苑住户房产三证计划于今年年底办理完毕。

房地产处克服困难、服务师生的一系列工作，得到了启真名苑住户的肯定和赞扬，业主委员会沈福良老师带队给房地产处送来了“心系群众、为民办事不怕难”的锦旗。在签订购房协议的现场，启真名苑的住户们难掩高兴，很多住户详细咨询了办证进程，并对学校的努力表示衷心的感谢。这将激励房地产处的每位员工以更高的热情、更务实的态度踏踏实实把为教职工服务的好事办好！



**景芳二区 39、40 幢：**教职工申购学校专用房，需个人递交购房申报材料，经省直房改办购房审批后，住户与学校结算房款并签订购房协议，待学校办理完毕该区块专用房总证及分户证等相关手续后方可办理个人三证。因景芳二区 39、40 幢专用房个人购房审批条件已具备，但因涉及幼儿园和地下停车库等配套建设问题，办证条件尚不完全具备。为尽最大可能避免因申购人情况发生变化而产生的政策风险，经与相关部门沟通，本着自愿申请原则，房地产处于 5 月 5 日启动住户购房审批申报工作，共有 33 户住户递交了申购材料。该 33 户申购材料已送省直房改办审批，根据省直房改办审批进展，房地产处将安排住户办理房款缴交确认和购房协议签订手续。

**华家池校区腾空房：**去年圆满完成华家池一期、三期专用房办证工作后，房地产处今年启动已回购到学校的腾空房的购房审批工作。为简化程序，在杭州市住房保障与房产管理局房产交易产权登记管理中心的支持下，将住户协议签订、交款手续与上门集中为住户办理证件核对手续合二为一，3 月 28 日和 5 月 15 日两次在华家池校区集中服务，共完成了 74 户住房的房款缴交确认、购房协议签订和核对身份信息等相关交款办证手续，共归集售房款 1215.41 万元。



## 房改常见问题解答

为落实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工作，通过更多的渠道和形式让教职工了解熟悉房改政策，房改办将平时电话和来人咨询最多的公积金支取问题、住房补贴问题、办证问题等进行了归纳整理，现已上网，欢迎大家提出宝贵建议和意见。

（网址：<http://10.73.16.15/fdcglc/ProgressInfo.aspx?ID=932>）

## 2014 年教师公寓改造进度汇总表

2014 年教师公寓重点改造项目共计 13 项，进度汇总如下表。其中：前 7 项为 2013 年改造计划项目，目前基本上已进入室内设备配置阶段；后 5 项为 2014 年改造计划项目，正在逐步推进中。

改造工程区块	装修工程	家具安装	家电安装	室内空气检测
求是村 10 幢 31 套	预验收，整改	未安装	完成	未检测
求是村 59 幢 35 套	通过验收，少量整改	安装中	完成	未检测
求是村 21、35 幢 30 套	通过验收，少量整改	安装中	安装中	未检测
西溪生物系 1、2 幢 14 套	通过验收，少量整改	安装中	完成	未检测
高教新村 11 套	通过验收，少量整改	安装中	完成	未检测
高层次引进人才港湾家园 15 套	预验收，整改	未安装	安装中	未检测
高层次引进人才华家池 15 套	工程收尾阶段	未安装	未安装	未检测
文三新村（10 套）	工程设计阶段	未安装	未安装	未检测
求是村（65 套）	工程设计阶段	未安装	未安装	未检测
杭大新村南区（27 套）	工程设计阶段	未安装	未安装	未检测
庆丰新村（24 套）	工程设计阶段	未安装	未安装	未检测
玉泉 16-19 舍水管及公共部位改造	招标完成，准备进场	/	/	/

（说明：上表中除港湾家园人才用房和玉泉 16-19 舍外，均以腾空房改造为教师公寓。因腾空房每套的户型、面积及结构都不一样，需要一户户上门实地查看，还涉及原住户装修折价或拆除等事宜，从而前期设计和工程量计算非常复杂，工作周期较长。）

## ➤ 公用房工作

### 落实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措施，完善公用房管理相关制度

2013年12月，学校将“规范办公用房管理”和“完善公用房管理办法”列入《浙江大学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班子整改方案》重点任务之一，要求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对学校拟出台的公用房管理制度进一步深入调研、听取意见、修改完善，争取尽早出台。

2014年1月，房地产处向学校专题汇报了《浙江大学公用房管理规定》及配套的教学科研、党政办公、支撑服务、后勤产业、高层次引进人才用房管理办法的草拟稿，并根据会议讨论意见进行修改后再次发给学部、院系、党政部门、直属单位等广泛征求意见。

2014年3月，学校正式出台《浙江大学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试行）》（浙大发房〔2014〕7号），规定了浙江大学党委各部门、行政各部门、各校区党工委（管委会）、工会、团委，以及管理服务类的各直属单位党政管理人员的办公用房的配置标准以及各单位办公附属用房补贴面积标准。各学部、学院（系）和其他单位的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参照本办法执行。该办法的出台进一步规范了我校党政办公用房资源的公平配置和集约节约使用，目前已通过空间布局的调整，收回、缩减行政办公用房建筑面积近1000平方米（包括学校领导办公用房、原校长助理办公用房、校设研究机构办公室、相关职能部门办公用房等）。同时，经学校常委会决定，学校领导严格按照有关标准带头整改，校领导及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组织部整体从图书信息C楼搬迁至纳米研究院大楼，搬迁后将整体缩减党政办公用房建筑面积近1000平方米。

2014年5月21日，《浙江大学公用房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通过学校“重大制度意见征求与解读平台”向全校师生广泛征求意见；根据《浙江大学公用房管理规定》的意见征求结果，下一步将继续修改完善《浙江大学房屋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浙江大学教学、科研用房管理办法》等相关管理文件并尽快启动征求意见程序。

### 落实公用房资源有偿使用收费调节机制，提高公用房资源利用效率

自2013年12月启动超编用房、发展用房、周转用房收费工作以来，房地产处积极与用房单位进行对接，核对定编参数及用房实际使用情况，收费工作取得了很



大的进展。截至 2014 年 5 月，大部分院系已完成超编用房收费工作，周转用房全部完成收费工作，发展用房收费工作也持续推进，共收取公用房资源使用费 1600 余万元。

公用房收费工作不断推进的同时，也遇到了经费来源、收费渠道等困难，阻碍了有偿使用收费调节机制的有效落实。对此，学校领导高度重视，2014 年 1 月 13 日林建华校长主持召开公用房资源管理专题会议，会议认为公用房资源是影响学校长远发展的战略资源，必须采取有效手段提高资源使用效率和效益，会议就公用房资源管理长效机制和推动现阶段公用房有偿使用调节机制有效落实提出指导性意见。

根据林校长专题会议精神，房地产处会同科研院、社科院、计财处积极落实相关工作，再次梳理了 14 家理工科研究机构、11 家文科研究机构的历年有偿使用落实情况和反馈意见，以及 23 家超编院系的超编用房有偿使用推进情况和反馈意见，并提出了 7 家新分配用房的独立研究机构的有偿使用建议方案。2014 年 4 月 30 日，吴朝晖常务副校长、张土乔副校长、任少波副书记召集了相关职能部门参加的公用房收费问题专题协调会，听取了关于公用房收费事宜的专题汇报。会议明确了对各相关单位有偿使用收费具体处理意见，并再次强调要坚决执行公用房收费“收支两条线”原则，有效落实有偿使用收费调节机制，并逐步建立配套的公用房收费预算与补贴机制。

## 做好公用房调整工作，优化公用房资源空间布局

### ➤ 化工系引进人才用房配置工作

为解决化工系欧阳平凯院士及生物甲烷氧化耦联平台用房，经与人才办、化工系多次沟通协调，并报学校领导同意，在玉泉校区原军工一期的用房中予以解决。因军工一期用房搬迁尚未完成，在先进技术研究院的大力支持下，2014 年 3 月完成了军工一期用房中使用面积 260 平方米用房的搬迁腾空工作，调整作为化工系用房。

### ➤ 紫金港校区纳米楼 3-5 层调整工作

根据学校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清理整顿办公用房有关要求，为切实推进办公用房清理整顿工作，经学校党委会决定，学校领导严格按照有关标准带头整改，校领导及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组织部整体从图书信息 C 楼搬迁至纳米研究院大楼。此次调整搬迁涉及纳米研究院大楼 3-5 层用房中海洋学院、继续教育处、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国际校区筹建办、会务中心等单位共计使用面积 1733 平方米用

房的搬迁以及临时过渡用房的安排工作，在学校两办的统筹协调下，积极与相关搬迁单位沟通搬迁方案，听取搬迁单位对临时过渡用房的需求，根据学校目前房源情况，制定和完善临时过渡用房调整方案。在统战部、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后勤处、农生环学部、发展战略研究院、农学院、动科院、纳米研究院等单位的大力支持配合下，经过与搬迁单位多次沟通协调，于 2014 年 5 月 26 日完成了纳米研究院大楼中海洋学院、继续教育处、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国际校区筹建办、会务中心临时过渡用房的调整工作。

#### ➤ 玉泉校区教二维修过渡用房调整工作

玉泉校区教二因白蚁侵蚀，存在严重的安排隐患，学校领导高度重视，张土乔副校长几次召开专题会，部署协调教二的维修和临时过渡用房相关工作。根据先进行教二中间部位维修、后进行东西两侧维修、以及学校就近解决部分用房和学院内部挖潜解决部分用房等原则，房地产处积极与电气学院沟通、协调落实过渡用房问题。在建工学院、航空航天学院等单位的支持配合下，房地产处调整了玉泉校区共计使用面积 923 平方米的用房，作为电气学院教二搬迁的临时过渡用房，保证了教二能按计划于 6 月份进行维修施工。

#### ➤ 玉泉校区微纳制造平台建设相关用房调整工作

学校决定在玉泉校区建设微纳制造校级公共服务平台，根据张土乔副校长几次召开该平台建设专题会精神，房地产处会同后勤处积极推进该平台涉及用房调整和维修工作。通过与本科生院、信电系、航空航天学院、计算机学院、经济学院等涉及调整单位多次沟通、协调，目前已基本明确相关用房的搬迁调整方案，预计能在 9 月初完成微纳制造平台建设涉及的相关用房调整工作。

#### ➤ 其他调整工作

1. 为解决高子系中烟重大项目大型设备场地问题，经对西溪校区西七进行现场协调，在环资学院支持配合下，腾空了西溪校区西七 139 房间使用面积约 100 平方米的场地，保证了该项目能顺利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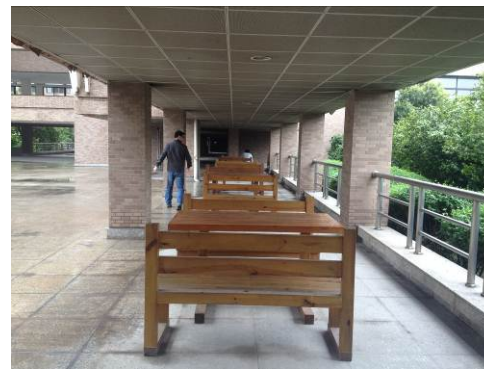
2. 根据信电系三年级本科实验用房搬迁调整方案，信电系交还了紫金港东一和东四的用房，支持学校后续空间布局调整工作。

3. 根据计算机学院 CAD 重点实验室的搬迁调整方案，CAD 实验室交还玉泉校区教一 3 楼的原用房，由学校调整给机械系，用于解决机械系引进人才和用房空间归整工作。

## ➤ 行政设备工作

### 紫金港部分大楼公共区域家具调整增置工作顺利完成

2014年4月至5月，房地产处对紫金港东教学区、西教学区等大楼的公共区域休息椅凳进行了调整，对生物实验中心的椅凳进行了更新增置，此次调整增置累计投入经费20万。新增桌椅50套，主要放置在西教学楼和生物实验中心，这批家具在样式上更加简洁，结构更为合理。科室人员还通过多次现场查勘、体验，对原来安放的区域进行了归整，根据环境、空间和使用习惯合理调整桌椅摆放位置，努力为学校师生创建一个更加舒适的交流研讨、学习休憩环境。



## ➤ 历保工作

### “保护学校文化遗产，守望求是精神家园”

#### ——“浙江大学历史文物建筑图片展”开幕

2014年5月19日上午，由档案馆、房地产处、之江校区管委会联合主办的“浙江大学历史文物建筑图片展”在紫金港校区月牙楼开幕，张土乔副校长和主办单位工作人员、建筑系学生以及对历史文物建筑感兴趣的师生等参观了展览。

作为一所百年名校，浙江大学在培养优秀人才、创造知识财富的办学过程中逐步形成了独具特色的校园风貌。尤其是建造风格鲜明的历史建筑，见证了学校的发展足迹和一代代学子的成长，也承载着师生对大学生活的美好记忆和精神寄托，已经超越了提供师生活动空间的功能，成为学校历史传统和精神文化的重要载体。本次展览全面地展示了全校各类历史文物建筑，主要包括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之江大学旧址”的 22 幢文物建筑，以及玉泉校区、西溪校区、华家池校区、杭大新村等 35 幢杭州市历史文物建筑。值得一提的是，之江校区文物建筑的一些珍贵老照片在本次展览上首次亮相。

近年来，国家对历史文物建筑与文化遗产保护工作越来越重视，学校的历史文物建筑保护工作取得了很大进展。像之江校区这样校园整体风貌保持完整、文物建筑体量众多、保存状况良好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在全国高校都是屈指可数的。尤其是主楼、图书馆等文物建筑陆续进行保护修缮并作为光华法学院办学场所延续了建筑的初始功能，实现了文物建筑保护与利用的有效结合；同时在“修旧如旧”的修缮理念指导下，很好地融合了文物建筑的旧貌新颜，成为浙大校园一道独特的风景，也是杭州西湖世界文化景观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此外，老校区的历史文物建筑保护工作也有效推进，其中玉泉校区建筑群于 2011 年被评为杭州市历史建筑保护优秀项目。值此 117 周年校庆之际，学校举办“历史文物建筑图片展”，必将进一步强化全校师生的保护观念，有效地推动后续的历史建筑和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更好地传承学校历史传统、教育理念和精神文化。

本次展览由国家文物局“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专项补助资金”资助，得到了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计划财务处、后勤管理处、党委宣传部、玉泉校区管委会、西溪校区管委会、华家池校区管委会、紫金港校区管委会给予的大力支持与配合。



## 百年老楼，岁月回眸

### ——走进之江校区之“上红房、下红房”

本期“百年老楼，岁月回眸”为您介绍之江校区第一批建造的8幢校舍中的两幢教授别墅：上红房、下红房，以及曾居住于上红房的司徒华林校长及其兄司徒雷登（原美国驻华大使、燕京大学校长）与之江大学的情缘。

之江校区上红房（又名北太平洋楼）和下红房（又名帕斯顿楼）两幢房屋始建于1910年，1911年竣工落成，由美国建筑师设计，中国工匠建造，内部结构都为地上二层、局部三层阁楼。两幢房屋建筑风格颇具特色，房屋立面造型变化丰富，凸窗、阁楼、壁炉等处理手法为美国住宅中所常见；外廊的样式增加了建筑的层次，强化了光影，外廊列柱柱头雕琢精美卷涡、花草等图案，二层柱头以砖叠涩支撑出挑屋檐，柱身转角均做倒角处理，加强了柱廊的装饰效果；二楼外廊有木栏杆、铁栅栏围护，檐下柱间饰以木质挂落，为中国传统建筑处理方式。两幢建筑包括外廊均由红砖砌成，砌筑精良，仅在窗台和腰线处点缀以浅色水泥，色调和谐典雅。上红房建成初期由之江大学时任校长王令赓居住，司徒华林校长也曾在此居住，之后由李培恩校长居住。下红房曾由时任之江大学教务长的周懋功夫妇居住。<sup>1</sup>

司徒华林、司徒雷登一家与之江大学有着不解之缘。司徒雷登于1876年生于杭州，父母都是美国在中国的传教士。1919年开始担任燕京大学校长（燕京大学与之江大学均为中国建国前13所基督教教会大学之一，目前耶鲁神学院特藏图书馆保存了这13所基督教大学的相关资料），1946年开始担任美国驻华大使。早在1908年，美国北长老会华中差会和南长老会华中差会共同成立了代表两个差会的新董事会，共同指导之江学堂的发展，司徒雷登即为董事会代表之一，其弟司徒华林被选为之江学堂的教授。1916年司徒华林当选为之江大学校长，一直任职至1922年。在六年任期内，他加强了教职员队伍建设，改进了课程，扩大了校董事会并允许有中国成员参加。他向1916年2月刚组建的校友会做宣传，建议成立地区组织，并请求校友捐献以推动学校发展计划。校友对他的建议作出了反应，在中国不同口岸城市建立了分会，甚至在东京也成立了有十六位成员的校友会。为加强校友的忠诚和培养学生的兴趣，学校在1918年5月新出版了一期特别的文学杂志《之江潮声》（因著名的钱塘潮而得名），分发给大学的所有朋友。这本杂志也成为以后一系列大学年刊的

---

<sup>1</sup> 关于建筑的描述主要参考资料：张吉.之江大学旧址建筑史初探.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09,第42-50页

开端。<sup>2</sup>

据《之大往事》记载，1947年司徒雷登来到杭州，专程到之江大学故地重游，徒步上山参观上红房，回忆久远的过去，向陪同的教师讲述曾在这里的生活。<sup>3</sup>

上红房



下红房



---

<sup>2</sup> 关于司徒华林与司徒雷登对之江大学所做的工作，主要参考：队克勋. 之江大学. 珠海：珠海出版社，1999年

<sup>3</sup> 张鹏程、张鹏搏. 之大往事. 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10年，第102页